

证券代码: 300047

证券简称: 天源迪科

公告编号: 2016-117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迪科”或“公司”）因筹划对外投资信息技术行业标的企业，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投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8 月 15 日开始停牌，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发布了《重大投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 年 8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拟披露的重大投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2016 年 9 月 21 日、2016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 年 10 月 1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告了《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深圳维恩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恩贝特”）全部或部分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维恩贝特部分或全部股权，交易对方为维恩贝特股东陈兵、魏然、谢明、黄超民、郭伟杰，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向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告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11 月 9 日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公司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公告了《关于筹划重组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于 11 月 16 日公告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聘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分别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供咨询、财务、法律服务,以上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标的企业的现场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重大资产重组的细节工作,双方促进相关工作持续推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该事项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3 日